

御批續通鑑綱目

第一函  
五六冊

御批續資治通鑑綱目卷八

起丙寅宋哲宗元祐元年  
盡庚辰宋哲宗元符三年。凡十五年。

哲宗皇帝元祐元年春閏二月蔡確有罪免。

右司諫王覲上疏言國家安危治亂繫於大臣今執政八人而姦邪居半使一二元老尙以行其志哉因極論蔡確章惇韓縝張璪朋邪害正章數十上會右諫議大夫孫覺侍御史劉摯左司諫蘇轍御史王巖叟朱光庭上官均等連章論確罪且言確在熙豐時寃獄苛政首尾預其間及至今日稍語於人曰當時確豈敢言此其意欲固竊名位反歸曲於先帝也司馬光呂公著進用蠲除煩苛確言皆已所建白於是公論亦不容太后不忍斥之但罷政出知陳州。

以司馬光爲尚書左僕射兼門下侍郎。

時光已得疾而青苗免役將官之法猶在西戎之議未決光歎曰四害未除吾死不瞑目矣折簡與呂公著曰光以身付醫以家事付愚子惟國事未有所托今以屬公旣而詔免朝覲許乘肩輿三日一入省光不敢當曰

不見君不可以視事。詔令子康扶入對遼人聞之。敕其邊吏曰。中國相司馬矣。毋輕生事。開邊隙。

### 發明

舜有天下。遷於衆。舉臯陶。刻不仁者遠矣。湯有天下。遷於衆。舉伊尹。則不仁者遠矣。蔡確姦邪而宋黜之。則黜之得其宜也。司馬光正直而宋相之。

則相之得其宜也。治天下者愛賢如愛寶。惡惡如惡臭。然後君子得行其志。小人亦歛其姦。苟不能然。則賢否溷淆而治亂靡定矣。故綱目上書。蔡確有罪。免所以予其黜小人。下書以司馬光爲尚書左僕射。所以予其用君子。綱目非厚光而薄確也。得好惡之正。云爾。下書章惇。

范純

仁同意。

### 廣義

哲宗初政。卽罷蔡確。相司馬。可謂知所先務。矣。書曰。任賢勿貳。去邪勿疑。哲宗其庶幾矣。

以呂公著爲門下侍郎。李清臣。呂大防爲尚書左右丞。

元豐官制行。三省並建。而中書獨爲取旨之地。門下尚書奉行而已。至是公著以爲言。乃詔事于三省者。執政並同取旨。而各行之。仍著爲令。

以李常爲戶部尚書。

司馬光言戶部尚書舊三司使之任。其所管財穀事有  
散在五曹及寺監者。並歸戶部。詔從之。尋以常爲尚書。  
或疑其少幹局慮不勝任。光曰。用常主刑。  
計則人知朝廷不急於征利。聚斂少息矣。

### 章惇有罪免以范純仁同知樞密院事。

言者論惇讒賊狠戾。上蔽明不忠之罪。與蔡確等。惇  
不自安。及確罷。論者益力。會與司馬光爭辨役法。于太  
后簾前。其語甚悖。太后怒斥知汝州。以安燾代。惇知樞  
密院事。范純仁同知院事。命旣下。給事中王巖叟侍御  
史劉摯等交章論燾附惇。不當躐遷。至  
封還。詔命燾亦力辭。乃詔仍同知院事。

### 罷青苗法。

復常平舊法。累年積蓄錢穀財物。盡委提點  
刑獄交管。罷諸州常平新法。提舉管勾官。

### 三月。罷免役法。

司馬光請悉罷免役錢諸色役人。皆如舊制。其見在役  
錢。撥充州縣常平本錢。於是詔脩定役書。凡役錢惟元  
定額及額外寬剩二分已下。許著爲準。餘並除之。若寬  
剩元不及二分者。自如舊制。尋詔耆戶長壯丁。皆仍舊

募人供役保正甲頭承帖人並罷侍御史劉摯乞並用  
祖宗差法監察御史王巖叟請立諸役相助法中書舍  
人蘇軾請行熙寧給田募役法列其五利王巖叟言  
五利難信而有十弊軾議遂格司馬光復言免役之法  
其害有五上戶舊充役固有陪備而得番休今出錢比  
舊費特多年年無休息下戶舊不充役今例使出錢舊  
所差皆土著良民今皆浮浪之人恣爲姦歎又農民出  
錢難於出力凶年則賣莊田牛具以錢納官又提舉司  
惟務多歛役錢廣積寬剝以爲功此五害也今莫若直  
降敕命委縣令佐揭簿定差其人不願身自供役許擇  
可任者雇代惟衙前一役最號重難今仍行差法陪備  
既少當不至破家若猶矜其力難獨任卽乞如舊於官  
戶寺觀單丁女戶有屋產莊田者隨貧富以差出而役  
錢尚慮役人利害四方不能齊同乞許監司守令審其  
可否可則亟行如未究盡縣五日具牒畫土之州州一  
月主轉運司以聞朝廷委執政審定隨一路一州各爲  
之敷務要曲盡章惇取光所奏踈畧未盡者駁奏之呂  
公著言惇專欲求勝不顧命令大體望選差近臣詳定  
於是資政殿大學士韓維及范純仁呂大防孫永等詳  
定以聞據軾言於光曰差役免役各有利害免役之害  
衆欲于上而下有錢荒之患差役之害民不得力農而  
吏胥緣以爲姦此二害輕重畧等矣光曰於君何如軾

曰。法相因則事易成。事有漸則民不驚。三代之法。兵農爲一。至秦始分爲二。及唐中葉。盡變府兵爲長征卒。自是農出穀帛以養兵。兵出性命以衛農。天下便之。雖聖人復起。不能易也。今免役之法。實大類此。公欲驟罷免役而行差役。正如罷長征而復民兵。蓋未易也。光不以爲然。軾又陳於政事堂。光色忿然。軾曰。昔韓魏公刺陝西。義勇公爲諫官。爭之甚力。韓公不樂。公亦不顧。軾昔聞公道其詳。豈今日作相。不許。軾盡言。光謝之。自是役人悉用見數爲額。惟衙前用坊場河渡錢雇募餘悉定差。仍罷官戶寺觀單丁女戶。尋以衙前不皆有雇直。遂改雇募爲招募。純仁謂光曰。差役當熟講緩行。不然滋爲民病。願虛心以延衆論。不必謀自己出。謀自己出。則詔諛得乘間迎合矣。役議或難回。則可先行之一路。以觀其窪窓。光不從。持之益堅。純仁曰。是使人不得言爾。若欲媚公。以爲容悅。何如少年合安石以速富貴哉。光深謝之。初。差役之後。爲期五日。同列病其太迫。知開封府蔡京。猶如約。悉改畿縣雇役。無一違者。謂政事堂白光。光喜曰。使人人奉法如君。何不可行之有。

發明

則已。苟用君子。則其設施措置。迥出人表。是以行於朝廷者。皆公平正大之事。達於天下者。皆和柔與順。

之風革之上六成君子如豹之變小人亦革面以聽從矣三復斯言豈不爲世之明驗乎

比而觀之其義自見

廣義

昔王安石有忤意者中心藏之不至罷斥不已也今溫公一聞蘇軾純仁之論而卽謝之可謂

改過不吝而爲萬世學者之師也

范子淵有罪貶知峽州

子淵在熙豐間提舉脩堤開河糜費巨萬而功用卒不成護堤壓埽之人溺死無算至是御史呂陶劾其罪黜知峽州中書舍人蘇軾草制詞有曰汝以有限之財興必不可成之役驅無辜之民置之必死之地時以爲至言

置訴理所

許熙寧以來得罪者自言

夏四月罷熙河經制財用司○召程頤爲崇政殿說書

歷代講筵之設率臨御殿廷諸臣拱侍不過進講數行徒了故事而已夫清宮便殿潛心誦讀朝夕研究始能貫通義理有會於心

頤。顥弟也。年十八上書仁宗。欲黜世俗之論。以王道爲心。治平元豐間。大臣屢薦。皆不起。至是司馬光。呂公著共疏其行義曰。伏見河南處士程頤。力學好古。安貧守節。言必忠信。動遵禮法。年踰五十。不求仕進。真儒者之高蹈。聖世之逸民。望擢以不次。使士類有所矜式。詔以爲西京國子監教授。力辭尋召爲祕書郎。及入對。改崇政殿說書。頤卽上疏。言習與智長。化與心成。陛下春秋方富。雖睿聖得於天資。而輔養之道不可不至。大率一日之中。接賢士大夫之時多。親寺人官女之時少。則氣質變化。自然而然而成。願選名儒入侍講。講罷留之分直。以備訪問。或有小失。隨事獻規。歲月積久。必能養成聖德。

廣義

哲宗以啓沃之任。待伊川。伊川以聖賢之學輔有問之。吾見武丁傳說不足。專美於前矣。夫何行道未幾。明年遂遭蘇軾之侮。而反成黨禍。惜哉。雖然。此亦不足爲伊川損益。有無也。然其道在萬世。軾安得而侮邪。綱目書曰。名程頤爲崇政殿說書。雖其文無美辭。實足以見哲宗崇儒重道之意。學者味之。義自見矣。

御史中丞劉摯殿中侍御史呂陶諫官孫覺蘇轍。王覲  
朱光庭等連章論鎮才鄙望輕在先朝奉使割地七百  
里以遺契丹邊人怨之切骨不可居相位遂出知潁昌  
鎮外事甚重所至以嚴稱雖出入將相而寂無功烈厚  
自奉養世以比晉何曾。

## 王安石卒

安石性彊忮遇事無可否自信所見執意不回然議論  
奇高能以辯博濟其說慨然有矯世變俗之志故神宗  
排衆論力倚任之及議變法在廷交執不可安石傳經  
義出己意辨論輒數百言衆不能訛甚者謂天變不足  
畏祖宗不足法人言不足恤以是怨議紛起終神宗世  
不復召延八年安石每聞朝廷變其法夷然不以爲意  
及聞罷助役復差役愕然失聲曰亦罷至此乎良久曰  
此法終不可罷又嘗曰新法始終以爲可行者曾子宣  
也始終以爲不可行者司馬君實也朱熹曰安石以文  
章節行高一世而尤以道德經濟爲已任被遇神宗致  
位宰相世方仰其有爲庶幾復見二帝三王之盛而安  
石乃汲汲以財利兵革爲先務引用凶邪排擯忠直躁  
追彊戾使天下之人囂然喪其樂生之心卒之群姦嗣  
虐流毒四海至于崇寧之際而禍亂極矣又曰學以知

道爲本。知道則學純心正。見於行事。發於言語。亦無往不得其正。如安石者。其始學也。蓋欲陵跨揚韓柳。頗設心造事。遂流入於邪。又自以爲是。而大爲穿鑿附會。以文之。此其所以重得罪於聖人之門也。

發明

神宗宰相書。卒者僅二人。王珪主安石。王珪不書。魯祖不足道也。若安石者。亦有說乎。夫宰相

代天理物。當以平心處之。故伊尹謂之阿衡。而周官冢宰職。均四海。皆公平無私之意。今安石私憲司馬光等。乃援引姦邪。以傾之。新法害民。欺君誤國。神宗苟能按罪行辟。則安石豈容但已。况其相業無聞。此皆小人所爲。故綱目於其卒也。削去其官。以示眾耳。若生而幸免。死又無譏。則何以爲筆削之權衡哉。是以後之爲人臣者。觀此當加警省云。

廣義

荆公以文學名世。而際遇神宗。可謂遭時得君處順。而務以生事爲心。以是爲非。以曲爲直。始則要君之用。遲遲其行。終則抑而不去。惟患失之。卒致院徒效尤。奸人竊釀。由是二蔡。兩惇。檜昧。侂胄。似道之徒。扇焰揚毒。而致宋室。不可爲者。未必非荆公之作。

偏也。故綱目于其卒而不書其官者。惡之也。

以呂公著爲尚書右僕射兼中書侍郎。○詔起文彥博平章軍國重事。

彥博致仕居洛。司馬光言其宿德元老宜起以自輔。太后將用爲三省長官。言者以爲不可。乃命平章軍國重事。六日一朝。一月兩赴經筵。班宰相上。恩禮甚渥。彥博年八十一矣。

黜內侍李憲等于外。

中丞劉摯言陛下臨御以來。分別邪正。而元惡大憝猶有漏網。宦者李憲貪功生事。漁歛生民膏血。興靈之役首違師期。乃頓兵城蘭州。遺患今日。王中正將兵二十萬出河東。追逼違詔。精兵勁騎。死亡殆盡。宋用臣。董大功役。侵陵官司。誅求小民。奪其衣食之路。石得。領皇城司。縱遣伺者。飛書朝士。則暮入狴犴。朝士都民。相顧以目者。殆十年。是四人者。權勢烽燄。張灼中外。幸而先帝神武足以鎮壓。不然。其爲禍豈減漢唐宦者哉。侍御史林旦亦以爲言。詔並降官。憲中正得。提舉宮觀。用臣歸太平州稅務。

發明

欲革君心之宿弊。先清君側之匪人。蓋人君一

塵。止水之無波。苟爲物欲所蔽。惡人所欺。則顛倒錯

亂。是。非無列鏡。塵而水波矣。是以欲革君心之宿弊。

先清君側之惡人者。其以此耳。諭苑曰。人君之道。清

淨無爲。務在博愛。趨在任賢。廣開耳目。以察萬方。今能以呂公著爲尚書右僕射。以文彥博平章軍國重

事。則

所用者皆君子矣。黜內侍李憲等。則

所退者皆

小人矣。茲非天下之大幾。斯民之大幸。而革弊清惡

之一端乎。倘其紹聖以後。浸不克終也。觀納目之所

書。則其子之之意。隱然見於書法之間爾。識者當自思之。

## 詔舉經明行脩之士。

司馬光請立經明行脩科。歲委升朝文臣各舉所知。以  
勉勵天下。使敦士行。以示不專取文學之意。若所舉人  
違犯名教。必坐舉主。毋赦。則自不敢妄舉。而士之居家者。  
惟懼玷缺外聞。不得學官日訓月察。立賞告訐。而士行  
自美矣。於是詔自今凡遇科舉。令升朝官各舉經明行脩之士一人。俟登第日。用以升用。

發明

德行本也。文藝末也。有德行而無文藝。是爲有

質無文。固不可也。有文藝而無德行。是爲有文

無質亦不可也。必如文質彬彬然後謂之君子。今而舉經明行脩之士。則其既明經而又行脩。是乃本末之兼全。舉而用之。不亦宜乎。是故欲知朝廷之治亂。先觀用人之賢否。欲知用人之賢否。先觀政治之得失。時司馬光爲相。而請立是科。苟或上不能用。是爲徒請。何補於事耶。今下能請之。上能行之。君臣之間。兩無所歎矣。綱目

特書交予之也。

### 五月以韓維爲門下侍郎。

神宗崩。繼白提舉嵩山崇福宮入臨。太后手詔勞問。維對曰。人情省則思富。苦則思樂。困則思通。誠能常以利民爲本。則民富。常以憂民爲心。則民樂。賦役非人力所堪者去之。則勞困息。法禁非人情所便者蠲之。則鬱塞通。推此而廣之。盡誠而行之。則子孫觀陛下之德。不待教而成矣。未幾。起知陳州。召爲資政殿大學士。兼侍讀。至是拜門下侍郎。

### 命程頤等脩定學制。

太學自蔡確起大獄。連引朝士。有司緣此造爲法禁。煩苛疑密。博士諸生禁不相見。教諭無所施。御史中丞劉

摯以爲言。至是命程順孫覺顧臨同太學長貳看詳脩定條制。順大槩以爲學校禮義相先之地。而月使之爭殊非教養之道。請改試爲課。有所未至。則學官名而教之。更不考定高下。置尊賢堂以延天下道德之士。鑄解額以去利誘。省繁文以專委任。勦行檢以厚風教。及置待賓吏師齋立觀光法。如是者亦數十條。

六月。放鄧綰李定于滁州。○置春秋博士。○呂惠卿有罪建州安置。

惠卿見正人彙進。知不容于時。懇求散地。右司諫蘇軾、王覲歷數其姦。請投界四裔以禦贍魅。中丞劉摯復列其五罪。於是貶光祿卿分司南京。再貶建寧軍節度副使。建州安置。時惠卿章惇呂嘉問鄧綰李定蒲宗孟范子淵等皆已斥外。言者論之不已。范純仁言于太后曰。錄人之過不宜太深。后然之。乃詔前朝希合附會之人。一無所問。言者勿復彈劾。惠卿黨稍安。或謂公著曰。今除惡不盡。將貽後患。公著曰。治道去太甚耳。文景之世。網漏吞舟。且人材實難。宜使自新。豈宜使自棄邪。

一發明。陰極陽生。自然之理。故易曰。復其見天地之心乎。是時所用皆正人。所黜皆邪黨。天下旣危而

復安朝廷已衰而復盛。王吉曰。宣德流化必自近始。  
朝廷不脩難以言治。左右不正難以化遠。鄧綰李定  
狐媚狗趨而惠卿爲尤甚。今而一放逐。一安置而不  
容駢足於朝堂。此蓋激濁揚清好善惡惡之至公耳。  
豈不爲輿論之一快哉。

故備書予之。

### 廣義

大抵新法之禍雖起於荆公之執拗實成於惠卿之迎合。故綱目旣削去其官。復書其有罪。去其官者以見官非其官爵罔及惡德也。書其罪者以見罪所當罪。天討所必加也。况乎自知已罪見正人彙征不容於時懇求散地。則亦無如之何矣。易曰。無號終有凶。其惠卿之謂乎。

秋七月罷成都榷茶場貶陸師閔官。

劉摯蘇轍論師閔增場榷茶其害過於市易乃貶師閔而遣戶部郎中黃旛使蜀按察蘆請榷熙泰茶勿改而罷成都茶場許東路通商禁南茶毋入陝西。以利蜀貨定博馬貳額爲萬八千匹朝廷從之。

立十科舉士法。

舊制銓注有格槩拘以法法可以制平而不可以擇才。故令內外官皆得薦舉其後被舉者既多除吏愈難。神

河溢北京夏津帝諱執政開京東調夫脩河有壞產者  
日河決不過占一河之地或西或東利害無所校聽其  
所趨如何王安石曰北流不塞占公私田至多又水散  
漫久復濶塞昨脩二股費至少而公私田皆出向之瀉  
鹵但爲沃壤庸非利乎况調夫已減於去歲若復葺理  
堤防則夫愈減矣帝從之乃始置蹠濬黃河司先有遷  
人李公義者獻鐵龍爪揚泥車法以濬河其法用鐵爲  
爪形繫舟尾乘流相繼而下一再過水深數尺宦官黃  
懷信以爲可用而患其太輕安石請令懷信公義同議  
增損乃別置濬川杷其法以巨木長八尺齒長一尺列  
於木下如杷狀以石壓之兩傍繫大船各用滑車絞之  
撓蕩泥沙或謂水深則杷不及底淺則齒礙泥沙人皆  
知不可用惟安石善其法乃賞懷信而命公義官以杷  
法下大名令都大提舉河隄范子淵與通判知縣共試  
之皆言不可用會子淵以事至京師安石問其故子淵  
意附會遽曰法誠善第同官議不合爾安石大悅及置  
設官以主其事廷疎子淵都大提舉公義爲之屬

河溢北京夏津帝諱執政開京東調夫脩河有壞產者  
日河決不過占一河之地或西或東利害無所校聽其  
所趨如何王安石曰北流不塞占公私田至多又水散  
漫久復濶塞昨脩二股費至少而公私田皆出向之瀉  
鹵但爲沃壤庸非利乎况調夫已減於去歲若復葺理  
堤防則夫愈減矣帝從之乃始置蹠濬黃河司先有遷  
人李公義者獻鐵龍爪揚泥車法以濬河其法用鐵爲  
爪形繫舟尾乘流相繼而下一再過水深數尺宦官黃  
懷信以爲可用而患其太輕安石請令懷信公義同議  
增損乃別置濬川杷其法以巨木長八尺齒長一尺列  
於木下如杷狀以石壓之兩傍繫大船各用滑車絞之  
撓蕩泥沙或謂水深則杷不及底淺則齒礙泥沙人皆  
知不可用惟安石善其法乃賞懷信而命公義官以杷  
法下大名令都大提舉河隄范子淵與通判知縣共試  
之皆言不可用會子淵以事至京師安石問其故子淵  
意附會遽曰法誠善第同官議不合爾安石大悅及置  
設官以主其事廷疎子淵都大提舉公義爲之屬

## 五月以熊本爲梓夔察訪使。

瀘夷叛詔遣中書檢正官熊本察  
訪梓夔得以便宜措置諸夷事

御批通鑑綱目卷一百一十一

八

六月置軍器監

王雱言。今天下甲冑弓弩以千萬計而無一堅利者。莫若更置其法。欽數州之所作而聚以爲一。若今錢監之比。釋知工事之職。使典其職。且募良工爲匠師。帝頗采雱說。置軍器監。總內外軍器之政。以呂惠卿判監事。

知南康軍周敦頤卒

敦頤道州營道人。初因舅鄭向任爲分寧主簿。有獄久不決。敦頤至。一訊立辦。邑人驚曰。老吏不如也。調南安司理。有囚法當不處。轉運使王逵欲深治之。敦頤力與辯。逵不聽。敦頤委手板將棄官去。曰。如此尚可仕乎。殺人以媚人。吾不爲也。達悟。因得釋。調桂陽令。改知南昌。富家大姓黠吏惡少。懦惱焉。不獨以得罪爲憂。而又以汗穢善政爲耻。歷知南康軍。年五十七而卒。敦頤博學。力行。著《太極圖說》。《明天理之根源》。究萬物之終始。言約而道大。文質而義精。得孔孟之本原。大有功於學者。爲南安司理時。通判程珦。以其爲學。知道。使二子顥。頤往受業。敦頤每令尋孔顏樂處。所樂何事。顥嘗曰。自再見周茂叔後。吟風弄月以歸。有吾與點也之意。侯師聖學於程頤。未悟。因見敦頤。敦頤留與對榻。夜談越三日。乃還。程頤驚異之。曰。非從周茂叔來邪。其善開發人類。